关于对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中小板关注函【2019】第 147 号

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2019年2月12日,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》,你公司董事长钟玉于2019年2月11向你公司递交辞职报告。同日,你公司披露《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》及《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告》,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除董事徐曙连任外,其他董、监事集体更换。

我部对此表示关注,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:

- 1、你公司本次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除徐曙连任外,其他董、 监事集体更换的原因以及该事件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。
 - 2、你公司认为应说明的其他事项。

请你公司对上述事项作出书面说明,并在 2019 年 2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,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同时,提醒你公司: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定,诚实守信,规范运作,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2月15日